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綜合服務收益為38.26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38.70億港元比較，下降1%。此乃由於流動通訊服務收益下降6%，惟部份跌幅為固網服務收益增加4%而抵銷。

由於固網服務收益有所改善，綜合服務收益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增長1%，惟部份增長被流動通訊漫遊收益減少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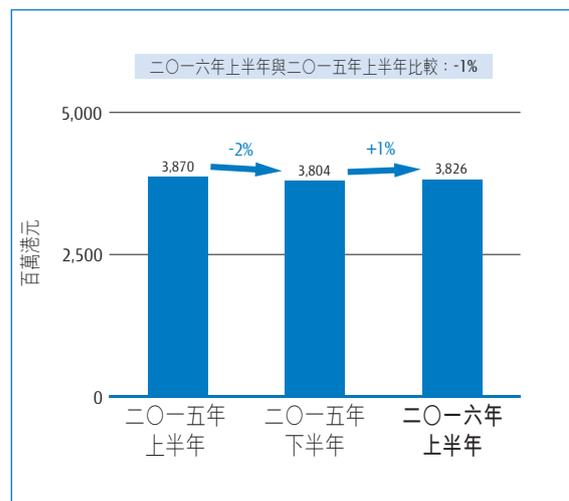
由於期內市場缺乏備受追捧的智能手機，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綜合硬件收益為14.98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71.50億港元相比，下降79%。

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綜合硬件收益因上述原因由72.18億港元下跌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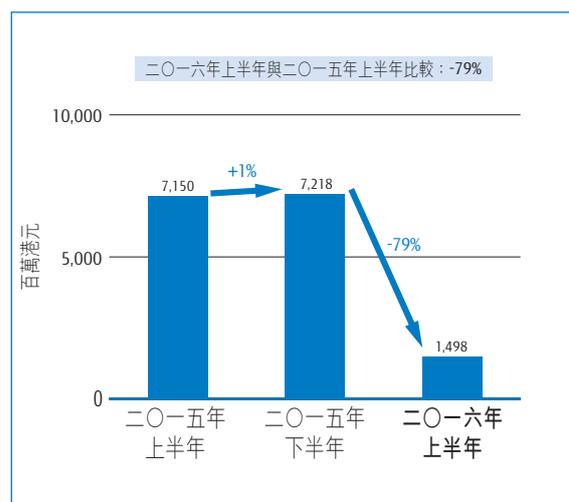
由於集團持續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二〇一六年上半年不包括出售貨品成本在內的總營業支出為32.90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32.56億港元相若。

基於上述因素，不包括出售貨品成本在內的總營業支出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維持於相同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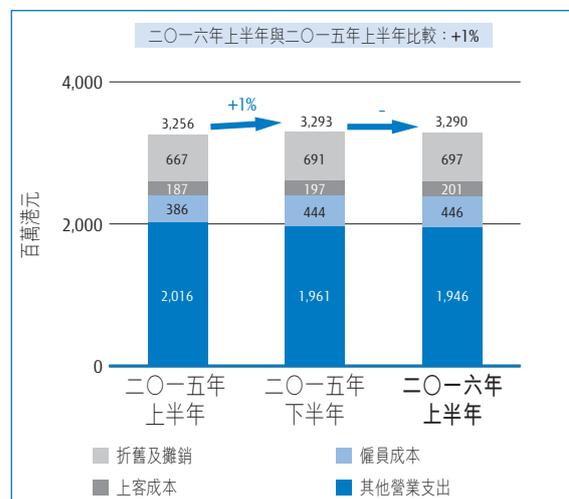
綜合服務收益



綜合硬件收益



主要成本項目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綜合服務EBITDA為12.33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2.81億港元比較減少4%，而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服務EBITDA毛利率為32%。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折舊及攤銷為6.97億港元，而二〇一五年上半年則為6.67億港元，此輕微增幅是由於集團擴展4G LTE網絡基建所致。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綜合服務EBIT為5.36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比較下降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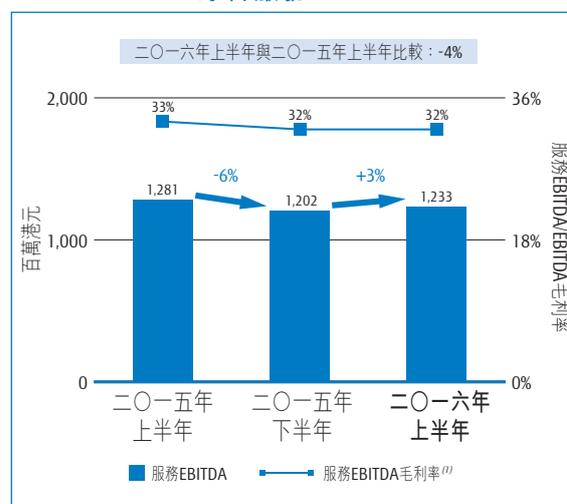
由於服務營運改善以及集團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綜合服務EBITDA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上升3,100萬港元或3%，而綜合服務EBIT則增加2,500萬港元或5%。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淨額為4,900萬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5,100萬港元及二〇一五年下半年的5,200萬港元比較，分別減少4%及6%。此下跌原因為估算的財務費用因牌照費負債遞減所致。由於負債淨額水平降低，截至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水平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淨額計算）為18%（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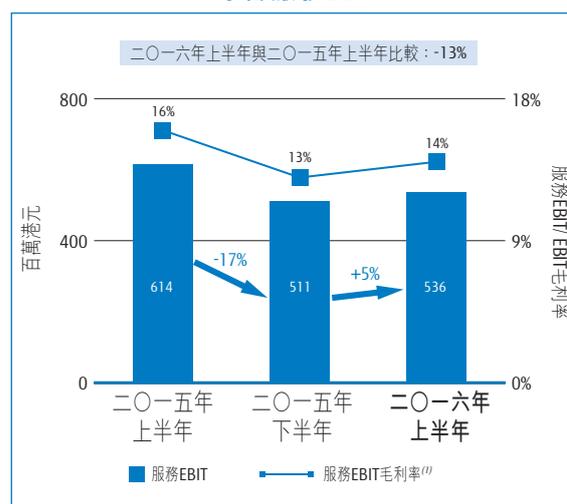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減少至1,400萬港元，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虧損為1,800萬港元，而二〇一五年下半年的虧損則為1,600萬港元，在此段期間，集團正發展數據中心業務。

整體而言，二〇一六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76億港元，較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5.08億港元下降26%，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的4.07億港元比較則減少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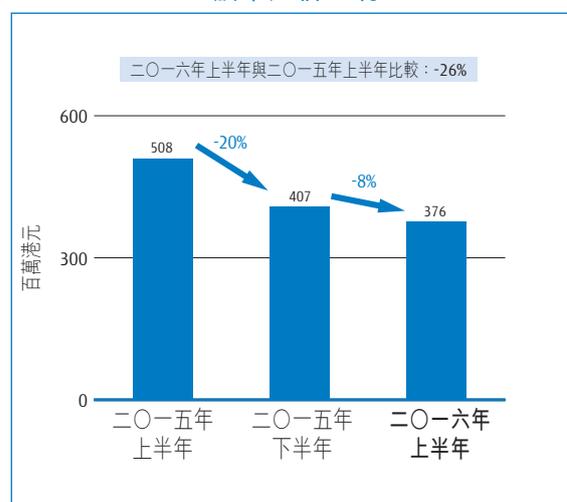
綜合服務EBITDA



綜合服務EBIT



股東應佔溢利



附註：

(1) 服務EBITDA毛利率或服務EBIT毛利率為EBITDA或EBIT扣除淨手機銷售毛利後，佔服務收益總額之百分比。

業務回顧

集團從事兩項主要業務－流動通訊及固網業務。

香港及澳門的流動通訊業務摘要

	截至 二〇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 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下半年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上半年
總收益	3,472	9,235	9,242	-62%	-62%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1,973	2,014	2,092	-2%	-6%
－硬件收益	1,499	7,221	7,150	-79%	-79%
－組合銷售收益	294	399	416	-26%	-29%
－淨手機銷售收益	1,205	6,822	6,734	-82%	-82%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²⁾	1,829	1,878	1,945	-3%	-6%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93%	93%	93%	-	-
淨手機銷售毛利	20	133	175	-85%	-89%
總CACs ⁽³⁾	(443)	(537)	(548)	+18%	+19%
減：組合銷售收益	294	399	416	-26%	-29%
總CACs(已扣除手機收益)	(149)	(138)	(132)	-8%	-13%
營運支出	(1,035)	(1,106)	(1,118)	+6%	+7%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收益 淨額比率	52%	55%	53%	-3個百分點	-1個百分點
EBITDA	665	767	870	-13%	-24%
服務EBITDA ⁽⁴⁾	645	634	695	+2%	-7%
服務EBITDA毛利率	33%	31%	33%	+2個百分點	-
折舊及攤銷	(351)	(343)	(318)	-2%	-10%
EBIT	314	424	552	-26%	-43%
資本開支(不包括牌照)	(198)	(414)	(160)	+52%	-24%
EBITDA扣除資本開支	467	353	710	+32%	-34%
牌照	(1)	(2)	(1)	+50%	-

附註：

(2)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為客戶服務收益淨額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費及漫遊成本)。

(3) CACs為上客成本。

(4) 服務EBITDA為EBITDA扣除淨手機銷售毛利。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流動通訊業務收益為34.72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92.42億港元比較，減少62%。主要由於期間市場缺乏備受追捧的智能手機，硬件收益由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71.50億港元，顯著減少至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14.99億港元。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流動通訊客戶服務收益淨額為19.73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20.92億港元比較，減少6%，這主要是由於漫遊收益減少8,700萬港元或19%所致。然而，集團大力減少直接漫遊成本，有助於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客戶服務淨毛利率維持在93%。撇除漫遊因素對兩段時期的影響，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本地客戶服務毛利淨額，在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後，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相若，此乃由於本地後繳淨ARPU⁽⁵⁾有所改善及客戶質素提升所致。

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流動通訊業務表現因手機收益下跌79%受到不利影響，而流動通訊服務收益微跌2%，主要因漫遊收益略減2,200萬港元或6%，而客戶服務淨毛利率維持於93%。撇除漫遊因素對兩段時期的影響，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本地客戶服務毛利淨額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相若。期內，數據用量因集團推出各項娛樂資訊內容及相關數據計劃，以及自二〇一五年下半年起上客量上升而增加。撇除硬件銷售額下降的負面影響，服務EBITDA上升1,100萬港元或2%，而服務EBIT則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相若。由於客戶質素及營運效率改善，相關服務EBITDA毛利率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的31%比較，上升2%。

於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香港及澳門的客戶人數約為310萬名(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萬名)，其中後繳客戶人數約為150萬名(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萬名)。二〇一六年上半年香港及澳門後繳客戶的流失率顯著降低至1.3%(二〇一五年上半年：1.9%；二〇一五年下半年：1.6%)。

集團推出各類娛樂資訊內容及相關數據計劃，客戶反應正面，因而吸納更多以數據為主的客戶。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綜合本地後繳淨ARPU上升至168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58港元比較，增加6%。綜合本地後繳淨AMPU⁽⁶⁾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51港元比較，增長7%至161港元。

附註：

(5) 本地後繳淨ARPU為每名後繳客戶的每月平均消費扣除漫遊收益，及在非補貼手機商業模式下，與手機相關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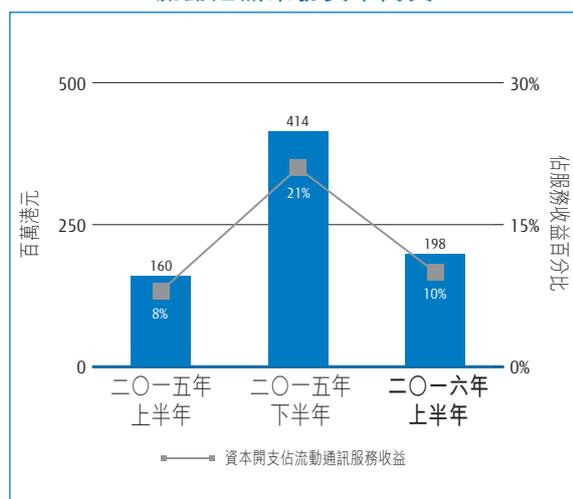
(6) 本地後繳淨AMPU為每名後繳客戶的平均毛利淨額。本地後繳淨AMPU等於本地後繳淨ARPU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費)。

流動通訊業務主要表現指標

	截至 二〇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下半年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上半年
後繳客戶人數(千名)	1,481	1,484	1,542	-	-4%
預繳客戶人數(千名)	1,597	1,547	1,327	+3%	+20%
客戶總人數(千名)	3,078	3,031	2,869	+2%	+7%
後繳客戶佔客戶總人數(%)	48%	49%	54%	-1個百分點	-6個百分點
後繳客戶對客戶服務收益 淨額之貢獻(%)	93%	93%	93%	-	-
平均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	1.3%	1.6%	1.9%	+0.3個百分點	+0.6個百分點
本地後繳總ARPU ⁽⁷⁾ (港元)	212	214	209	-1%	+1%
本地後繳淨ARPU(港元)	168	165	158	+2%	+6%
本地後繳淨AMPU(港元)	161	157	151	+3%	+7%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用於物業、設施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1.98億港元(二〇一五年上半年：1.60億港元；二〇一五年下半年：4.14億港元)，佔流動通訊服務收益的10%(二〇一五年上半年：8%；二〇一五年下半年：21%)。

流動通訊業務資本開支



頻譜投資概覽(於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頻段	頻寬	到期年度
香港		
900 MHz	10 MHz	二〇二六年
900 MHz	16.6 MHz	二〇二〇年
1800 MHz	23.2 MHz	二〇二一年
2100 MHz	34.6 MHz	二〇一六年 ⁽⁸⁾
2300 MHz	30 MHz	二〇二七年
2600 MHz	30 MHz*	二〇二四年
2600 MHz	10 MHz*	二〇二八年
澳門		
900 MHz	15.6 MHz	二〇二三年
1800 MHz	38.8 MHz	二〇二三年
2100 MHz	20 MHz	二〇二三年

* 透過50/50合營企業Genius Brand Limited持有

附註：

(7) 本地後繳總ARPU為每名後繳客戶的每月平均消費扣除漫遊收益，當中包括客戶於組合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的支出。

(8) 總頻寬達29.6 MHz之相關頻譜牌照將延續至二〇三一年。

固網業務摘要

	截至 二〇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 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下半年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上半年
收益	2,067	1,989	1,984	+4%	+4%
總CACs及營運支出	(1,420)	(1,371)	(1,328)	-4%	-7%
總CACs及營運支出佔服務 收益比率	69%	69%	67%	-	-2個百分點
EBITDA	647	618	656	+5%	-1%
EBITDA毛利率	31%	31%	33%	-	-2個百分點
折舊及攤銷	(346)	(348)	(349)	+1%	+1%
EBIT	301	270	307	+11%	-2%
資本開支(不包括牌照)	(231)	(292)	(193)	+21%	-20%
EBITDA扣除資本開支	416	326	463	+28%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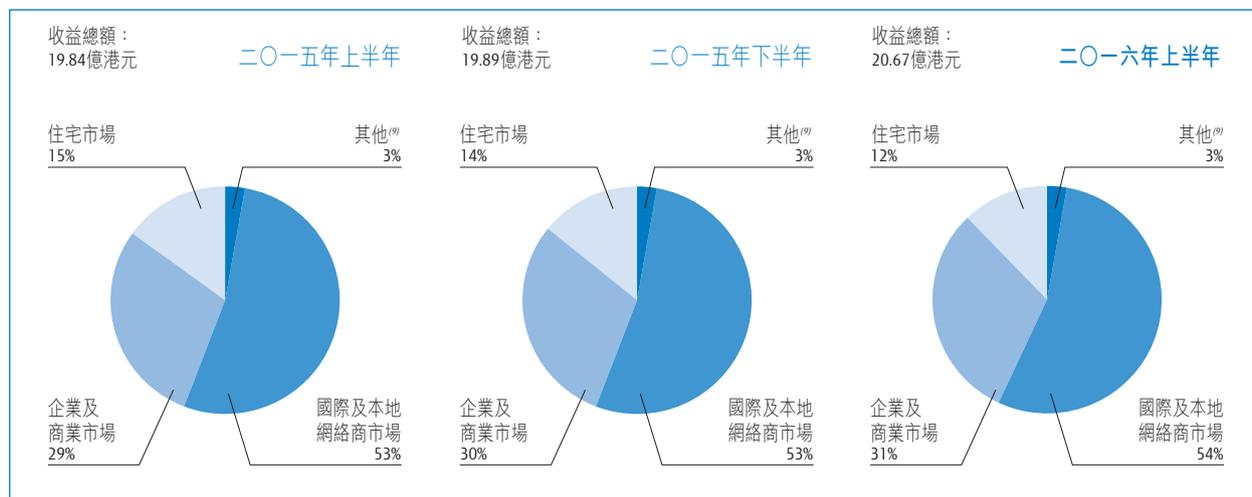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固網服務收益為20.67億港元，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9.84億港元比較上升4%。此增幅主要是由於市場對過頂(「OTT」)應用程式及物聯網(「IoT」)相關裝置的數據需求量增長，因而帶動國際及本地網絡商市場的收益所致。另一原因是由於企業及商業市場的收益，因集團擴展尖端的商業解決方案至不同的市場層面而增加所致。惟競爭環境激烈，部份增幅因住宅市場收益下降而抵銷。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EBITDA及EBIT分別為6.47億港元及3.01億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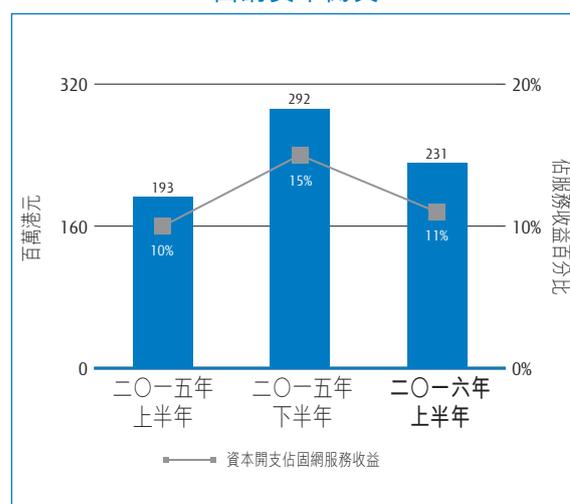
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固網服務收益增加4%，主要是由於網絡商市場以及企業及商業市場擴展至不同的市場層面所致。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EBITDA和EBIT分別上升5%及11%，EBITDA毛利率則維持於31%。

固網服務收益



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用於物業、設施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2.31億港元(二〇一五年上半年：1.93億港元；二〇一五年下半年：2.92億港元)，佔固網服務收益的11%(二〇一五年上半年：10%；二〇一五年下半年：15%)。

固網資本開支



附註：

(9) 「其他」包括互連費及其他收入。